

一、活動宗旨

能源的美好故事，由「你」來發掘

能源局積極推動能源轉型的政策，也藉由各類廣宣向民眾傳遞再生能源相關資訊，期盼透過民眾的視角，將綠色能源最美的景象，運用攝影作品進行展現。

今年將藉由2023綠能攝影徵件競賽的舉辦，邀請民眾一同發掘生活周遭與綠能相關的一切美好事物，匯集能源心視野，建構綠能新生活。

二、競賽主題

兩大徵件組別，三項建議拍攝題材 讓民眾分為平面組與動態組投遞徵件作品

- **徵件組別** | 分為平面拍攝組與動態攝影組。
- **拍攝主題** | 以「綠能」為主題發生的一切為拍攝對象
- **拍攝題材** | 以再生能源為主角，展示與再生能源相關的自然風貌或設施樣貌。
- **注意事項** | 作品中需含有再生能源元素（如：風力發電機、太陽能板等），而且該再生能源主題須為平面攝影及動態攝影作品主角。

【拍攝題材建議1】

綠色生活

在生活周遭看見的再生能源設施，如中捷「綠」線、太陽能充電站等。

【拍攝題材建議2】

綠色秘境

如高美濕地的風力發電、宜蘭的地熱谷、花博綠建築等。

【拍攝題材建議3】

綠色生態

能源設備與生態共存共融的畫面。如電廠維護之濕地、山林生態樣貌。

三、參賽辦法

主辦單位	經濟部能源局
執行單位	集思創意顧問股份有限公司
參賽資格	不限年齡與國籍、持有中華民國身分證或居留證者皆可參加，未滿20歲之參賽者，獲獎時須提供法定代理人簽名同意書。
徵件組別	分為2組，每人每組限投3件以內作品，但可兩大徵件組別同時投稿。若欲同時參加2組，請分開報名。 平面拍攝組/靜態影像作品 動態攝影組/短影片作品
徵件期間	2023/5/15 00:00-2023/8/31 23:59 止
得獎公布	2023/10/02 17:00前，於經濟部能源局粉絲專頁公布，並以電子郵件通知得獎者。
作品限制	限今(112)年於台灣拍攝之作品 (其他限制請詳讀「參賽規範」)
作品規格	<p>參賽作品須檢附完整主題及說明(100字內)，兩大組別請依照下列規格說明進行投稿：</p> <p>【平面拍攝組】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請以數位載具拍攝之作品參賽，需同時拍攝RAW檔及JPG檔並繳交(得獎作品須繳交RAW檔供查驗)。 請以800萬畫素(含)以上之數位載具拍攝，並須保留EXIF中繼資料(相機資訊)，作品解析度至少300dpi，不得插點擴檔。 參賽作品僅可調整亮度、對比度、色彩飽和度、銳利度；不得抄襲、拷貝、加色、重曝、疊片、格放、改造及合成(包括增加或減少原始影像的元素)，亦不得附加內文、浮水等。

<p>作品規格</p>	<p>【動態攝影組】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影片長度須為2分鐘短影片，拍攝載具、類型均不限。 2. 影片需為 MOV 或 MP4 檔案格式，輸出比例為 16：9，解析度為1280X720(720p) (含) 以上。 3. 拍攝內容須以再生能源設施為主題，且包含至少2項前述拍攝題材建議 (綠色生活、綠色秘境、綠色生態三項主題擇其二主題拍攝)。 4. 影片內容須符合普遍級，並不得違反公共秩序或善良風俗。
<p>投稿辦法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步驟一： 填寫Google 報名表單https://reurl.cc/XLmzna 2.步驟二： 分享「經濟部能源局粉絲專頁」活動公告貼文至個人臉書，將個人臉書分享完成頁面截圖上傳於報名表最後
<p>競賽獎勵</p>	<p>【平面組】</p> <p>首獎 1名 郵政禮券 10,000元 貳獎 1名 郵政禮券 6,000元 參獎 1名 郵政禮券 3,000元 佳作 20名 郵政禮券 1,000元</p> <p>【動態組】</p> <p>首獎 1名 郵政禮券 10,000元 貳獎 1名 郵政禮券 6,000元 參獎 1名 郵政禮券 3,000元 佳作 10名 郵政禮券 1,000元</p>
<p>領獎辦法</p>	<p>得獎者請於2023/10/9前回覆中獎通知E-mail，填寫「獎品領取確認單」，並郵寄至指定地址。 ※ 提供資料時請確保資料正確，如資料錯誤導致獎勵遺失將不再補發。 ※ 若主辦單位聯絡獲獎者後於期限內未收到任何回覆，則認定參賽者放棄獲獎資格與獎勵。</p>
<p>參賽規範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參賽作品須符合該次活動攝影主題、作品規格；違反者視同棄權，主辦單位不另行通知。

<p>參賽規範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2. 參賽者需詳細填寫基本資料，如有不實或不正確資訊導致主辦單位無法聯絡者，視同放棄參賽或得獎資格，主辦單位不負任何責任。 3. 曾於其他比賽中獲獎之作品，一概不得參賽，違者取消參賽資格；已得獎者，撤銷其資格並追回獎金。 4. 參賽作品內容必須為自行創作之原創作品，若有涉及抄襲、剽竊、仿冒或其他侵害他人權益之情事，查證屬實，一律取消資格，獎位不遞補。已領取獎項者，主辦單位得追回原獎項。其違反著作權法令部分由參賽者自行負責，概與主辦單位無關。 5. 為確保比賽水準，參賽作品未達評審委員會共同認定之標準者，獎項得以從缺。 6. 參賽獲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無償授權主辦單位使用，且對授權對象不行使著作人格權，同意不限時間、次數、方式使用，包含取得以任何形式行使重製、展覽、報導、印製、數位化、編輯、出版及出版品販售、印刷、研究、推廣、宣傳、公開展示、文宣廣告、平面媒體、電子媒體、網路媒體發表等相關用途、上載網路及建置於網際網路公開傳輸等方式之權利，不另致酬。 7. 主辦單位保有留隨時修正、暫停或終止本活動之權利，如有變動恕不另行通知。
<p>評審</p>	<p>由主辦單位邀集攝影名家組成評審委員會，以公平、公正原則，依主題內容(40%)、創意(30%)、構圖(30%)進行評選，參賽者須尊重評審團決議，對於評審結果不得異議。</p>
<p>活動聯絡</p>	<p>2023綠能攝影徵件競賽工作小組 臺北市內湖區堤頂大道二段407巷20弄35號7樓 電話：02-8797-7333 #100 傳真：02-8797-1777 Email：irene@arteck.com.tw</p>